

证券代码：605208

证券简称：永茂泰

公告编号：2022-043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在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章练塘路577号永茂泰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2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王美英主持会议，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内容详见2022年8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披露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订项目合作协议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7月29日与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砚山县人民政府就公司在砚山县投资建设年产20万吨硅铝合金及深加工项目签订《项目合作协议》，内容详见2022年7月3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签订项目合作协议公告》。本次协议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6日